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3]23228-3 号

---

目 录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7W5P2J7U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华集团”）《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管理层的责任

艾华集团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艾华集团《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艾华集团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艾华集团 2022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艾华集团 2022 年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公司 2022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50 号）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 6,91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张，募集资金总额 691,000,000.00 元人民币，期限为 6 年，扣除发行费用 13,930,283.02 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77,069,716.98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8 年 3 月 8 日全部到位，公司已按要求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对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8]8274 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70,842,232.91 元，其中：置换预先已投入引线式铝电解电容器升级及扩产项目的自筹资金 60,608,000.0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牛角式铝电解电容器扩产项目的自筹资金 3,684,400.0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叠层片式固态铝电解电容器生产项目的自筹资金 1,683,200.0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新疆中高压化成箔生产线扩产项目的自筹资金 44,414,700.00 元、引线式铝电解电容器升级及扩产项目使用 261,175,933.73 元、牛角式铝电解电容器扩产项目使用 94,590,057.49 元、叠层片式固态铝电解电容器生产项目使用 1,467,051.57 元、新疆中高压化成箔生产线扩产项目使用 103,218,890.12 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取得理财及利息收入 42,757,575.60 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 22,323.19 元，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结算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3,187,322.76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5,774,830.21 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 110,000,000.00 元，合计余额为 115,774,830.21 元。

2022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633,727.20 元，均为叠层片式固态铝电解电容器项目使用。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取得利息收入 36,560.40 元，取得理财收益 4,331,617.06 元，支付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 2,173.52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71,475,960.11 元，其中：置换预先已投入引线式铝电解电容器升级及扩产项目的自筹资金 60,608,000.0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牛角式铝电解电容器扩产项目的自筹资金 3,684,400.0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叠层片式固态铝电解电容器生产项目的自筹资金 1,683,200.0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新疆中高压化成箔生产线扩产项目的自筹资金 44,414,700.00 元、引线式铝电解电容器升级及扩产项目使用 261,175,933.73 元、牛角式铝电解电容器扩产项目使用 94,590,057.49 元、叠层片式固态铝电解电容器生产项目使用 2,100,778.77 元、新疆中高压化成箔生产线扩产项目使用 103,218,890.12 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取得理财及利息收入 47,125,753.07 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 24,496.71 元，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结算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3,187,322.76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9,507,690.47 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 110,000,000.00 元，合计余额为 119,507,690.47 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营业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市桃花仑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城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关于可转债募集资金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存储余额	理财产品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营业部	18496001040006511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15000091464751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开户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存储余额	理财产品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市桃花仑支行	584671776193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城支行	1912032029200190888	募集资金专户	9,507,690.47	11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营业部	439899991010003066748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合计			<u>9,507,690.47</u>	<u>110,000,000.00</u>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余额 110,000,000.00 元。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三）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无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四）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说明

经 2022 年 4 月 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经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中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 七、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1.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1. 引线式铝电解电容器升级及扩产项目	否	306,000,000.00	306,000,000.00	306,000,000.00	321,783,933.73	15,783,933.73	105.16	2021年3月	95,917,528.36	否	否
2. 牛角式铝电解电容器扩产项目	否	88,069,716.98	88,069,716.98	88,069,716.98	98,274,457.49	10,204,740.51	111.59	2021年9月	40,508,875.81	是	否
3. 叠层片式固态铝电解电容器生产项目	否	108,000,000.00	108,000,000.00	108,000,000.00	3,783,978.77	-104,216,021.23	3.50	2023年4月	-1,300,581.19	不适用	否
4. 新疆中高压化成箔生产线扩产项目	否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147,633,590.12	-27,366,409.88	84.36	2021年3月	131,827,391.12	是	否
合计		677,069,716.98	677,069,716.98	677,069,716.98	571,475,960.11	-105,593,756.87			266,953,214.10		
				677,069,716.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3,727.2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1,475,960.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编制单位：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未达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因 2020 年以来受市场环境的影响，宏观经济环境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电脑以及数字货币所需挖矿机市场需求发生波动。（2）因客户对新产品验证周期较长，尚未大量下单，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控制该项目投资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项目可行性均未发生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利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已累计投入 11,039.03 万元，其中：引线式铝电解电容器升级及扩产项目 6,060.80 万元，牛角式铝电解电容器扩产项目 368.44 万元，叠层片式固态铝电解电容器生产项目 168.32 万元，新疆中高压化成箔生产扩产项目 4,441.47 万元。2018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11,039.03 万元置换前期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职业字[2018]10284 号专项鉴证报告，同意置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均决议通过本次置换，同时独立董事、保荐机构亦出具同意置换的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经 2022 年 4 月 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经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 11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取得理财及利息收入 47,125,753.07 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1）公司已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1 日、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引线式铝电解电容器升级及扩产项目”、

#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新疆中高压化成箔生产扩产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在内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引线式铝电解电容器升级及扩产项目”，子公司新疆荣泽铝箔制造有限公司“新疆中高压化成箔生产扩产项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募投项目结项后的实际结余募集资金金额 33,186,053.23 元，已于 2021 年度在前述董事会决议后转入公司结算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牛角式铝电解电容器扩产项目”于 2021 年 9 月结项，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1,269.53 元，低于项目募集资金净额 5%，公司决定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尚未支付的剩余合同尾款及质保金，公司承诺在该部分尾款或质保金满足付款条件时，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进行支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该事项免于履行审议程序。“牛角式铝电解电容器扩产项目”实际结余募集资金金额 1,269.53 元，已于 2021 年度在前述董事会决议后转入公司结算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均已完成注销手续，与上述账户对应的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引线式铝电解电容器升级及扩产项目、牛角式铝电解电容器扩产项目和新疆中高压化成箔生产扩产项目募集资金实际结余金额合计 33,187,322.76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严格控制募投项目成本，根据募投项目在具体建设过程中的实际情况，本着合理、有效及经济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通过加强各项成本、费用控制，在保证募投项目品质及进度的前提下尽可能减少开支；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了相应的理财收益。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 营业执照

(副本)(1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扫描市场主体身  
份码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政务服务。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其他会计、税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4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15099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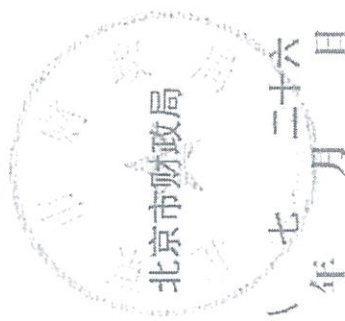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17日

证书序号: 0000175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经营场所: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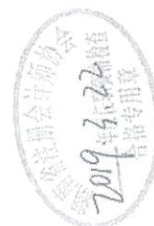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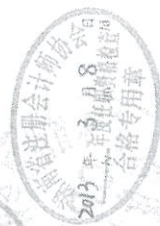


姓名 滕代曼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4-05-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南注册会计师协会(特设  
Working unit 联通台伙)湖南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325021974051717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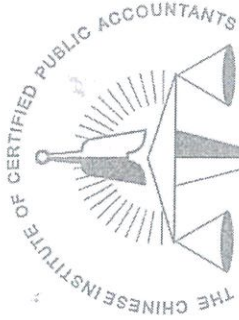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4001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年 04月 08日  
Date of Issuance 2013年 07月 29日

42



中国注册会计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3.18  
合格专用章

2015.3.18  
合格专用章

2017.3.18  
合格专用章

2017.3.18  
合格专用章

11010150475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机构: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4

07

日

月

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9.5.18  
合格专用章

2019.5.18  
合格专用章

2019.3.18  
合格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3.18  
合格专用章



2018.3.18  
合格专用章



姓名  
Full name

康云高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2-05-2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湖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2524198205297431